



学会制度

学会简介

学会章程

学会制度

组织机构

理事会

秘书处

专业委员会

省级学会

学会位置

当前位置:主页 > 关于学会 > 学会制度 >

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评选办法（试行）

时间:2018-03-07 12:00 来源:未知 作者:中国水土保持学会 点击: 414

(2010年8月14日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第二届编委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)

第一章 总 则

第一条 为了表彰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作者，促进刊物发展，提高刊物质量，特设立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”。

第二条 本刊编委会负责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评选办法”制定、论文审核，中国水土保持学会负责指导和监督。

第三条 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”评委会由中国水土保持学会秘书处推荐部分编委及专家组成，负责该奖的评选工作。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编辑部负责与评奖有关的组织和事务工作。

第二章 评选条件和办法

第四条 优秀论文奖评选条件

(一)在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发表的论文，具有突出的创新性、实用性或史料价值。

(二)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好，对科研、教学、生产及国民经济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。

(三)重点突出、文笔流畅、可读性强、引用率高。

第五条 优秀论文奖申报或推荐内容

(一)作者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单位、职称和主要职务。

(二)论文题目、发表在何年，卷(期)上。

(三)文章的特点、效益、影响以及获奖、被同行引用、被检索刊物收录情况，并附有关证明材料或复印件。

第六条 优秀论文奖评奖办法

(一)每年评选一次，由同行推荐、编辑部推荐、编委推荐与作者自荐相结合提出参评论文，经评委会评选，投票确定，宁缺毋滥，每次评选论文不超过5篇。

(二)推荐范围为评选年前两年间发表在本刊上的全部论文。

第七条 论文评定标准

(一)选题重要性

1、属于所在学科领域的前沿或关键问题。

2、具有重要的学术意义或实用价值。

3、有助于提升本学科的科技影响力和竞争力。

(二)科学性和创新性

1、取得的成果具有科学性和独特性。

2、在解决科学或技术问题上有较大的突破或进展。

3、在同类研究工作中处于领先地位。

(三)影响和作用

1、对学科发展或技术进步有明显的带动或推进作用。

2、得到了同行的广泛肯定或认可。

3、论文的引用率高。

(四)写作质量

1、写作规范，用词准确，条理清晰，论述严谨，结构完整。

2、内容翔实，著录项目齐全，图片、表格、数据准确可靠。

3、参考文献引用规范。

第三章 表彰与奖励

第八条 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”以精神奖励为主，重在荣誉。获奖名单将在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、中国水土保持学会和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网站公布。

第四章 附则

第九条 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”是授予个人的荣誉，奖励证书不作为确定科技成果权属的依据。

第十条 评奖工作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确保质量，宁缺毋滥。评选获奖人员，通过中国水土保持学会和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网站公示，无异议方可予以颁奖。对已获奖者，如发现有弄虚作假或剽窃行为的，经查明属实，将撤销其奖励，收回奖励证书和奖金，并予以公告。

第十一条 “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优秀论文奖”奖励工作由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编辑部负责组织，奖励工作办公室设在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编辑部。

第十二条 本条例由中国水土保持学会常务理事会审议通过，自2011年1月1日起实行，解释权属于《中国水土保持科学》编辑委员会。

友情链接

- | | | | | |
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
| ▪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| ▪ 水利部 | ▪ 农业部 | ▪ 国家林业局 | ▪ 北京林业大学 |
| ▪ 中国水土保持生态建 | ▪ 中国水土保持监测 | ▪ 中国林学会 | ▪ 中国农学会 | ▪ 中国水利学会 |
| ▪ 中国土壤学会 | ▪ 中国生态学会 | ▪ 中国环境学会 | ▪ 中国土地学会 | ▪ 中国青藏高原学会 |
| ▪ 中国地理学会 | ▪ 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| ▪ 中国风景园林学会 | ▪ 中国农业工程学会 | ▪ 中国地质学会 |